

附件 1:

乌拉特中旗行政执法单位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何治坤
办公地址	乌拉特中旗党政大楼 3 楼
监督电话 (咨询电话)	0478-5913800
邮箱地址	15847807351@163.com
机构 职 能 职 责	<p>旗工业和信息化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自治区党委、市委、旗委相关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p> <p>(一)贯彻国家、自治区、市和旗委、政府关于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旗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规划,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p>

(二) 监测分析全旗工业经济运行态势, 发布相关信息, 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 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建议。负责工业运行中煤电油运综合协调工作。落实全区发电企业年度发电量预期调控目标、电力市场建设方案及年度实施计划。负责电力多边交易和工业用电需求侧管理。

(三) 负责提出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及中央、自治区、市和旗财政性建设资金安排的建议, 按规定权限审核报送属于国务院、自治区、市投资主管部门核准的项目, 按规定权限备案我旗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指导重点区域、重点产业、重点企业的运行和协调, 指导、协调工业园区相关工作。

(四) 根据乌拉特中旗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产业发展政策, 提出传统产业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建议。拟订工业和信息化年度发展计划并组织实施, 贯彻落实重点行业准入制度, 组织实施工业布局调整。负责工业领域的行业管理。依法履行旗盐业主管机构的行业管理职责。负责全旗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五) 指导工业绿色发展。贯彻落实工业能源节约、资源综合利用、自愿型清洁生产促进政策及规划。组织实施工业绿色发展重大示范项目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工作。配合上级部门开展工业节能监察

工作。

(六)负责工业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创新体系建设,推动技术创新和产学研用相结合。参与有关国家、自治区、市、旗工业和信息化产业科技重大专项,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指导工业行业的质量管理和品牌培育。

(七)组织协调振兴装备制造业工作,贯彻落实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规划,依托国家、自治区、市和全旗重点工程建设协调有关重大专项的实施,推进技术装备国产化,指导引进技术装备的消化创新,推动新兴产业发展。

(八)负责工业领域信息化工作。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推进工业互联网、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发展。负责工业控制系统网络与信息安全。指导通讯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指导协调网络资源共建共享和政务外网建设、运行、管理。

(九)负责中小企业及非公有制工业经济发展的宏观指导。贯彻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工业经济发展的相关措施。

(十)完成旗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